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Water OASIS Group

奧 思 集 團

奧思集團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161)

完成須予披露交易

茲提述奧思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日期分別為二零二一年三月二十九日及二零二一年六月九日之公告，內容有關建議由本公司收購一間美容公司之全部已發行股本(「該等公告」)。除另有訂明者外，本公告所採用之詞彙與該公告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董事會欣然宣佈，完成已於二零二一年六月二十八日落實。於完成後，本公司間接擁有目標集團的全部股權，其財務業績將於本集團的財務報表綜合入賬。

代表董事會
奧思集團有限公司
執行董事兼行政總裁
譚肇基

香港，二零二一年六月二十八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之執行董事為余金水先生、譚肇基先生、余麗珠女士及黎燕屏女士。本公司之獨立非執行董事為黃龍德教授，B.B.S.，太平紳士、黃鎮南先生，B.B.S.，太平紳士及黃志強博士。